**附件一：**

**中国电子劳动学会**

**2021年度“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”教育改革发展立项课题申报办法**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》(国办发〔2017〕95号)、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《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》的通知（教职成〔2018〕1号）、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（国发〔2019〕4号）文件要求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改革促发展、促创新，加快推动应用型本科和职业院校加强“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”教育教学改革研究，以优秀的研究成果引领教育改革创新，促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。现将2021年度“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”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办法公布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对象**

课题申报对象为各有关院校（含应用型本科及职业院校）、教学研究机构、中国电子劳动学会理事单位及会员。

**二、申报人条件**

1.课题申报人需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；

2.能承担具体研究任务，并具有一定的组织实施能力；

3.所在单位在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方面应有较雄厚的科研资源和研究基础，具有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；

4.每个课题限报1名负责人；

5.每位负责人只能承担1个课题；

6.每个单位申报课题限8项；

7.2020年课题未结题者不准申报。

**三、选题要求**

1.选题以《中国电子劳动学会2021年度“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”教育改革发展立项课题选题指南》为主要依据。

2.具体确定选题时不能将《指南》中所布的选题作为申报课题名称，应根据《指南》及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选定研究主题，并聚焦热点、重点问题，进一步细化课题研究目标、范围，注重研究方法和研究主题的契合性。

3.选题文字表述要简明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

**四、申报程序**

1.课题申报人紧紧围绕选题范围确定课题名称，落实科研资源和研究经费。

2.课题立项申报表由课题负责人填写，一式三份，A4纸打印，并由所在单位盖章后连同佐证材料一起寄送到秘书处（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丁豪广场6号楼1单元2301 陈文凯收 16619910813）。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[mayongqing@ciel.org.cn](mailto:mayongqing@ciel.org.cn)。

3．相关证明材料：课题主持人和主要参加人员近三年内主持省级及以上课题研究情况，与课题研究有关的获奖证书复印件，正式出版或发表的论著目录复印件（纸质稿一式1份，按序装订成册）；

4.中国电子劳动学会聘请有关专家对申请立项课题进行评审，择优立项。

5.批准立项的课题，中国电子劳动学会将进行编号注册。

6.申报人收到批准立项的通知后，即可组织有关人员开题，并进入实质性研究。

7.为提高此次课题研究水平和结题率，学会将于2022年5～7月组织“立项课题负责人研讨培训班”，邀请有关领导和专家对课题负责人进行培训。

**五、研究及研究时间**

1.课题研究立项申报时间自2021年10月15日至2021年12月15日，过期不再接受立项申请。

2.课题研究时限为一年。

3.请各理事单位、各研究中心,以及有关职业教育研究、出版、发行机构，认真组织、积极参与课题申报工作，并协助做好课题立项的初审工作。

**六、课题研究成果的验收及评审**

1.课题研究成果应包括课题研究总报告、相关论文和实践案例等佐证材料。

2.课题研究结题后，由学会组织专家，对申请结题的课题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者由学会公布结题名单并颁发结题证书。

3.结题工作完成后，由学会组织专家对课题研究情况进行评选，对于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的课题组颁发“获奖证书”，其中，一等奖10%；二等奖20%；三等奖30%。

**七、研究经费**

1.委托课题，10项，每项给予一定数量的经费支持。

2.一般课题，若干项，由课题主持人或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自行筹措解决研究经费。